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研究和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通过本议案。

鉴于蔡素华女士已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征求独立董事意见,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后,公司董事会提名章卫东先生(简历附后)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通过本议案。

鉴于吴霞女士已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后,公司董事会聘任张细和先生、肖文斌先生、刘文君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

三、关于进行理财投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通过本议案。

为合理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用于购买银行及其下属银行理财子公司的较低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未到期的投资理财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单笔期限不超过 1 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 年内有效。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公司可根据董事会的决策权限范围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开展相关业务。

上述事项拟提交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组织实施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宜。

详见公司《关于进行理财投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通过本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周四)下午 2:00 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 (一)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二) 关于进行理财投资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3日

附: 简历

章卫东,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财务管理方向)博士后。现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法律维权委员会委员,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

张细和,男,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工程师。历任江中药业车间主任,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上饶一村制药厂副厂长,宁夏恒生西夏王酒业公司总经理,江西江中物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江中药业罗亭基地总经理。现任江中药业副总经理、湾里制造基地总经理。

肖文斌,男,1980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历任江中药业销售省经理、销售总监、市场总监、销售副总经理。现任江中药业副总经理、OTC业务部总经理。

刘文君,男,1985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江中药业研发部部长助理、研发部功效评价总监。现任江中药业副总经理、研发部总经理。